

泰胜风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当前总股本 1,108,853,2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泰胜风能	股票代码	3001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鎔伊	陈一瑶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耀路 175 号星扬西岸中心 40 楼	上海市徐汇区龙耀路 175 号星扬西岸中心 40 楼	
传真	021-57243692	021-57243692	
电话	021-57243692	021-57243692	
电子信箱	ir@shtsp.com	chenyiyao@shtsp.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包括：

(1) 风电及海工装备制造业务

公司主营风电及海工装备业务，主要产品为自主品牌的陆上风电装备，包括钢制塔筒及钢混塔筒，以及海上风电及海洋工程装备，包括海上塔筒、导管架、管桩、升压站平台及相关辅件、零件等。风电及海工装备制造业务经营模式主要是以销定产，主要业绩驱动因素为国家相关产业及行业政策、销售价格、原材料价格、收入确认项目数量、应收款回款、人民币汇率波动等。

(2) 零碳业务

公司积极探索风电场开发与运营等零碳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河南嵩县 50MW 分散式风电场、河南舞阳县 100MW 风电场，并在新疆、广西、黑龙江、陕西等地区积极推进风电场项目的相关工作。零碳业务报告期内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3) 创新及其他业务

公司坚持改革创新思路，积极投入高端智能制造的研发与供应链能力的提升，打造完善多元化产品服务体系的创新业务，孵化并培育创新技术的研发与业务应用。创新及其他业务在报告期内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11,789,774,263.31	9,413,503,591.19	25.24%	7,869,115,61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88,319,682.46	4,428,303,449.95	3.61%	4,299,689,828.47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5,193,725,863.48	4,837,840,505.52	7.36%	4,813,052,85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4,585,162.64	181,961,527.95	17.93%	292,405,84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9,868,394.97	178,312,361.33	6.48%	251,531,958.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998,734.67	-380,043,863.73	237.62%	-209,026,819.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95	0.1946	17.93%	0.31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95	0.1946	17.93%	0.31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6%	4.17%	0.59%	7.02%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94,943,478.30	1,503,601,438.27	1,404,266,950.05	1,490,913,996.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103,848.02	73,973,039.78	97,519,998.76	-2,011,723.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200,402.83	72,652,160.28	91,329,660.09	-17,313,828.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646,646.23	87,271,506.11	288,038,516.95	262,335,357.84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1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3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93%	251,779,903.00	215,745,976.00	不适用	0.00			
柳志成	境内自然人	2.60%	24,267,175.00	0.00	不适用	0.00			
黄京明	境内自然人	2.13%	19,928,531.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7%	11,881,681.00	0.00	不适用	0.00			
国泰佳泰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97%	9,066,600.00	0.00	不适用	0.00			
肖裕福	境内自然人	0.84%	7,869,600.00	0.00	不适用	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82%	7,638,744.00	0.00	不适用	0.00			
UBS AG	境外法人	0.76%	7,114,253.00	0.00	不适用	0.00			
百年保险资管—兴业银行—百年资管祥泰 2 号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0.71%	6,605,675.00	0.00	不适用	0.0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2103 组合	其他	0.69%	6,411,8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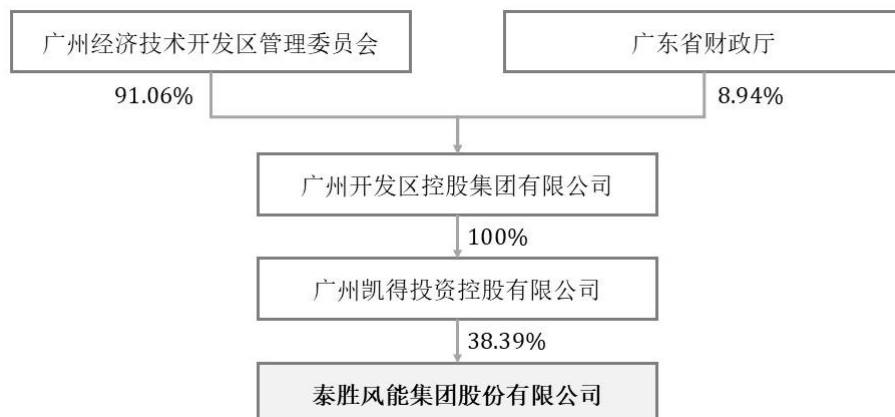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见下图：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变更公司名称

2025年2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决定变更公司名称，由“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泰胜风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不变。该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日发布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2025-004）。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名称变更。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上市

2024年2月1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之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与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凯得”）签署《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的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之股份认购协议》，公司向广州凯得发行股票，广州凯得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前述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年12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对发行方案的发行价格和募集资金总额进行了修订；2024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公司根据相关法规和指引对发行方案的募集资金金额、发行股票数量等内容进行了更新修订。2025年2月6日，上述发行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本次发行新增的173,954,013股人民币普通股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登记托管与限售手续后，于2026年1月15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9日发布的《泰胜风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等公告。

3、修改《公司章程》并取消监事会

2025年8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025年9月12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改，主要调整内容包括：

（1）不再设置“监事会”，删除“监事”和“监事会”有关条款，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2）将“股东大会”的表述统一调整为“股东会”；

详情请参阅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发布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部分内部制度的公告》（2025-044）。

4、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54.3 亿元，其中向南通泰胜蓝岛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担保，向扬州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担保，向广东泰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广东泰胜航天技术有限公司合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担保，向木垒泰胜新能源有限公司、扬州泰胜新能源有限公司、内蒙古广开泰胜新能源有限公司、哈尔滨泰胜风能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的担保，向包头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担保，向新疆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0.5 亿元的担保，向泰胜风能（嵩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的担保。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8 日发布的《关于向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5-030）。